



第五十八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98

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
(1997-2006)的执行情况

委员会副主席乌尔丽卡·克罗嫩贝里—莫斯贝里女士（瑞典）根据就决议草案 A/C.2/58/L.3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决议草案

2005 国际小额信贷年行动纲领

大会，

回顾其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7 号决议，其中宣布 2005 年为国际小额信贷年，并要求把举办国际年视为一个特别时机，以便在全世界、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推动小额信贷方案，

又回顾其 1997 年 12 月 18 日第 52/194 号决议，其中强调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作为摆脱贫穷的重要工具的作用，它促进资产创造、就业和经济安全，增强生活贫穷的人、特别是妇女的力量，

着重指出农村和都市地区生活贫穷的人需要获得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以此提高他们增加收入、积聚资产并在困难时期减少脆弱性的能力，

铭记着信贷、储蓄等小额融资工具以及相关的商业服务对于为生活贫穷的人获取资金十分重要，

认识到需要使生活贫穷的人易于获得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使他们能够开办微型企业，以便经营自己的职业，对增强力量、特别是增强妇女的力量的事业作出贡献，



1. **注意到**秘书长提出的载有 2005 国际小额信贷年行动纲领草案的报告；¹
2. **强调** 2005 年举办国际小额信贷年将提供一个重要机会，以便提高对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在消除贫穷方面的重要性的认识，交流良好做法，进一步加强向所有国家可持续的扶贫融资服务提供支助的融资部门的发展；
3. **邀请**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和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共同协调联合国系统筹备和举办国际小额信贷年的活动；
4. **认识到**必须增加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服务，并利用国际小额信贷年的机会，通过分享最佳作法和经验教训寻求加强发展影响和可持续性的途径；
5. **邀请**各会员国考虑设立国家协调委员会或协调中心，负责促进有关筹备和举办国际小额信贷年的活动；
6. **又邀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协力筹备和举办国际小额信贷年，提高公众对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的认识；
7. **认识到**获得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能帮助实现联合国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和指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² 内的那些目标和指标，特别是有关消除贫穷、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实力的指标；
8. **鼓励**举行关于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的区域和分区域活动，欢迎 2004 年 2 月在达卡举行亚太区域小额信贷峰会理事会联席会议；
9. **鼓励**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和基金会根据举办国际年的准则，向国际小额信贷年提供自愿捐助和（或）其他形式的支助；
10. **请**秘书长同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协商，编写一份关于 2005 国际小额信贷年筹备工作的报告，并在题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

¹ A/58/179。

² 见第 55/2 号决议。